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落实本国产品政策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三维C型臂X光机（型号：Combo-S51s-L；注册证名称：移动式C形臂X射线机）（产品名称1），生产厂为江苏一影医疗设备有限公司（厂名），厂址为南通市海门区临江镇临江大道188号B2幢201室（生产厂址）。

2. /（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

.....

本公司（单位）承诺，所提供的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本公司（单位）提供的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80%以上，并对上述声明和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上海诚泰鼎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4月23日

1.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